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規定外，本公告所用術語與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8日（星期三）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定義的術語具有相同意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派發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表、刊發、派發。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任何出售要約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亦不會在美國或有關要約或招攬將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任何發售股份。

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可在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並非受該等登記規定規限的交易以及遵守任何適用州證券法律除外。證券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發售股份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為進行全球發售，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及之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以穩定或支持H股的市價高於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決定進行，亦可隨時終止。任何穩定價格行動須在截止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日期後第30日（即2025年1月22日（星期三））結束。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則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制定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香港法例第571W章）（經修訂）。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則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有權（為彼等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即時終止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XUNFEI HEALTHCARE TECHNOLOGY CO., LTD.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7,035,550 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703,600 股H股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6,331,950 股H股
發售價	:	每股H股82.8港元，另加 1.0%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 交易徵費、0.00565% 聯交所 交易費及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 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506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聯席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聯席牽頭經辦人



Xunfei Healthcare Technology Co., Ltd.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發結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4年12月1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H股股東，即使少量H股成交，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H股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摘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506
股份簡稱	XUNFEIHEALTH
開始買賣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82.800 港元
發售價範圍	不適用
進行發售價調整	否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7,035,550
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703,600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6,331,950
上市後已發行的股份數目	120,878,233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0
-------------	---

整體協調人確認，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並無超額分配。因此，預期超額配股權將不獲行使。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 ^(附註)	582.54 百萬港元
減：基於最終發售價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75.40) 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507.14 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配發結果詳情

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3,136
受理申請數目	2,822
認購額	3.66 倍
觸發回補機制	否
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703,600
公開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703,600
公開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10.00%

附註：有關向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以參考 <https://www.hkeipo.hk/iporesult> 以名稱或標識號進行搜索，或者訪問 <https://www.hkeipo.hk/iporesult> 以獲取獲分配者的完整列表。

國際發售

承配人的數量	116
認購額	1.10 倍
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6,331,950
國際發售項下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6,331,950
國際發售項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百分比	90.0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聯交所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0.04 條及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F1 第 5(2)段（「配售指引」）授出同意，允許本公司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作為基石投資者）分配國際發售中的若干發售股份外，(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並非由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出資；且(ii)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並非慣於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有關以其名義登記的 H 股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 H 股的收購、出售、投票表決或以其他方式進行的處置作出的指示。

國際發售中的承配人包括以下各項：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現有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751,700	10.68%	0.97%	0.62%	否
星群有限公司	338,150	4.81%	0.44%	0.28%	是（附註）
Costone China Growth Capital I L.P.	751,700	10.68%	0.97%	0.62%	否
訊醫有限公司	748,750	10.64%	0.97%	0.62%	否
達安投資有限公司	751,700	10.68%	0.97%	0.62%	否
總計	3,342,000	47.50%	4.32%	2.76%	

附註：星群有限公司由招商局中國基金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133））全資擁有，且為我們現有股東（即天正投資）的緊密聯繫人。有關基石投資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基石投資者」一節。

獲豁免／同意的獲分配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 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 後已發行 H 股總數 的百分比	佔全球發售 後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 百分比	關係*
橫琴粵澳深 度合作區產 業投資基金 (有限合 夥)	751,700	10.68%	0.97%	0.62%	整體協調人廣 發證券(香 港)經紀有限 公司的關連客 戶 ^(附註)
星群有限公 司	338,150	4.81%	0.44%	0.28%	現有股東天正投 資的緊密聯繫人 ^(附註)
總計	1,089,850	15.49%	1.41%	0.90%	

附註：有關獲豁免及同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一節。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H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
科大訊飛股份有限公司	59,738,145 股股份 (包括 29,869,073 股 H 股)	38.64%	49.42%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小計	59,738,145	77.28%	49.42%	

附註：根據中國公司法，現有股東（包括控股股東）於全球發售前持有的全部股份須遵守自上市日期起計一年的禁售期。

基石投資者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H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
星群有限公司	338,150	0.44%	0.28%	2025 年 6 月 29 日
達安投資有限公司	751,700	0.97%	0.62%	2025 年 6 月 29 日
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751,700	0.97%	0.62%	2025 年 6 月 29 日
訊醫有限公司	748,750	0.97%	0.62%	2025 年 6 月 29 日
Costone China Growth Capital I L.P.	751,700	0.97%	0.62%	2025 年 6 月 29 日
小計	3,342,000	4.32%	2.76%	

附註：根據基石投資協議，規定的禁售期間已於 2025 年 6 月 29 日結束。基石投資者於所示日期後將不再被禁止出售或轉讓根據彼等各自的基石投資協議認購的 H 股。

現有股東

姓名／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H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
合肥正昇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9,473,294 股股份 (包括 9,736,647 股 H 股)	12.60%	16.11%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安徽科訊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17,448,567 股 H 股	22.57%	14.43%	2025 年 12 月 29 日
胡國平先生	4,479,871 股 H 股	5.80%	3.71%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小計	41,401,732 股股份 (包括 31,665,085 股 H 股)	40.97%	34.25%	
附註：根據中國公司法，現有股東（包括控股股東）於全球發售前持有的全部股份須遵守自上市日期起計一年的禁售期。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定義見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一節）

名稱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持股數目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全球發售後全部已發行H股百分比	上市後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須遵守禁售承諾的最後一天 (附註1)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附註 2)	12,702,806 股股份 (包括 8,727,404 股 H 股)	11.29%	10.51%	2025 年 12 月 29 日
附註：				
(1) 根據中國公司法，現有股東（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於全球發售前持有的所有股份須遵守自上市日期起計一年的禁售期。				
(2) 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一節。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附註)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 股本總額的百分 比
最大	751,700	11.87%	10.68%	751,700	0.62%
前5	3,755,550	59.31%	53.38%	3,755,550	3.11%
前10	5,991,250	94.62%	85.16%	9,891,250	8.18%
前25	6,327,400	99.93%	89.93%	10,227,400	8.46%

附註

- 承配人排名基於分配給承配人的H股數量。

H 股股東集中度分析

H 股股東 (名)	獲配發 H 股數目	國際發售下獲配 發 H 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H 股數目	佔上市後 已發行 H 股本總 額的百分 比
最大	0	0	0.00%	0.00%	29,869,073	38.64%
前5	338,150	338,150	5.34%	4.81%	66,398,833	85.90%
前10	3,344,950	3,344,950	52.83%	47.54%	70,155,633	90.76%
前25	6,414,500	6,235,450	98.48%	91.17%	76,676,062	99.20%

附註：

1. H 股股東排名基於 H 股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 H 股數量。

股權集中度分析

股東 (附註)	獲配發H股數目	國際發售下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	0	0	0.00%	0.00%	29,869,073	59,738,145	49.42%
前5	338,150	338,150	5.34%	4.81%	66,398,833	106,631,076	88.21%
前10	1,089,850	1,089,850	17.21%	15.49%	69,648,363	113,026,435	93.50%
前25	6,414,500	6,235,450	98.48%	91.17%	76,676,062	120,257,183	99.49%

附註：

1. 股東排名基於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所有類別）股份數量。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作出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H股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股份佔所申請H股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50	314	0股H股	80.05%
50	1,260	50股H股	
100	449	50股H股	53.03%
100	29	100股H股	
150	71	50股H股	48.03%
150	56	100股H股	
200	33	50股H股	43.13%
200	87	100股H股	
250	112	100股H股	40.00%
300	42	100股H股	
300	12	150股H股	37.04%
350	9	100股H股	
350	11	150股H股	36.43%
400	6	100股H股	
400	24	150股H股	35.00%
450	12	150股H股	
500	140	150股H股	32.82%
500	55	200股H股	
600	9	150股H股	31.13%
600	25	200股H股	
700	16	200股H股	28.57%
800	9	200股H股	
800	9	250股H股	28.13%
900	10	250股H股	
1,000	119	250股H股	27.78%
1,000	18	300股H股	
1,500	32	350股H股	25.66%
2,000	30	400股H股	
2,500	33	450股H股	23.33%
3,000	19	500股H股	
3,500	6	550股H股	20.00%
4,000	8	600股H股	
4,500	4	650股H股	18.00%
5,000	20	700股H股	
6,000	8	800股H股	16.67%
7,000	2	900股H股	
8,000	1	1,000股H股	15.71%
9,000	1	1,100股H股	
10,000	15	1,200股H股	15.00%
20,000	7	2,200股H股	
30,000	3	3,200股H股	14.44%
40,000	1	4,200股H股	
50,000	1	5,200股H股	14.00%
70,000	1	22,850股H股	

80,000	1	26,100股H股	32.63%
90,000	2	29,350股H股	32.61%
100,000	2	32,550股H股	32.55%
200,000	1	65,000股H股	32.50%
351,800	1	114,050股H股	32.42%
總計	3,136	703,600股H股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戶口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其相關投資經紀。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的上市規則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股份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深知，除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應付聯交所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對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其他／額外資料

向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分配 H 股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10.04 條的規定及附錄 F1 第 5(2) 段項下的同意，以允許現有股東的緊密聯繫人星群作為基石投資者認購全球發售中的發售股份。

橫琴投資基金擬通過廣發證券資產管理（廣東）有限公司認購 H 股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F1 第 5(1)段申請且聯交所已授予同意，允許橫琴投資基金（通過資產管理人廣發證券資管）作為基石投資者參與全球發售。

向天正投資的有關緊密聯繫人及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的有關關連客戶分配發售股份，符合聯交所授予豁免／同意的所有條件。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配發結果詳情—國際配售—獲豁免／同意的獲分配者」一節。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

法登記規定及符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或根據美國證券法 S 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則另作別論。證券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應閱覽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刊發的日期為 2024 年 12 月 18 日的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發售股份的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包銷協議 - 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的責任。

公眾持股量

聯交所已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有關最低公眾持股量的規定，因此本公司的最低公眾持股量為(a)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5.67%及(b)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持有的H股百分比之較高者（「公眾持股量豁免」）。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18,939,470股H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5.67%）將由公眾人士持有，滿足公眾持股量豁免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概無承配人於緊隨全球發售後獲配售個別超過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的股份；(ii)緊隨全球發售後將不會有任何新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公眾持股量不超過H股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及(iv)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遵守上市規則第8.08(2)條。

開始買賣

H股股份僅會於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惟全球發售須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的終止權尚未行使。投資者如在收到H股股份前或H股股份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根據已公開的分配詳情買賣H股，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假設全球發售於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於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50股H股為單位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506。

承董事會名
訊飛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陶曉東博士

2024年12月27日，香港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陶曉東博士；(ii)非執行董事劉慶峰博士、趙志偉先生及段大為先生；(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汪揚教授、趙惠芳教授及談慶先生。